河南省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2026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2026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11月24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采公开-2026-126；

2、项目名称：河南省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2026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491674.00元；

最高限价：2491674.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招标(2026)0141号-1	河南省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2026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	2491674.00	2491674.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2026 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路面自动化检测、数据处理技术服务、编制区域路面检测评定报告等，共计17547公里。（以实际检测里程为准）。

5.2、预算控制金额为2491674.00元**（注：含数据处理费）。**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5.5、服务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

5.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技术规范的规定，项目成果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评审验收。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2.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进入网站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如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2供应商须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或CMA资质认定证书。**（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提供均可。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3 供应商须按照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1、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并加盖公章，如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2、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4 本次采购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要求如下：

（1）联合体各方应按规定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获取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人名义获取。

（5）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开标等均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除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联合体成员方资料的内容，其他内容均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料即可。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1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1.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

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十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56 号

联系人：邓女士

联系方式：0379-6363605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志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永泰街38号正大国际西区7号楼609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612806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61280666

2026年11月2日